

## 盈聚·天下寿险计划

遗产规划深谋远虑  
财富增值实现长远家庭目标

增长型分红寿险



**富卫人寿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  
(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

作为一家之主，比起财务自由，您更希望看见孩子的成功，建立新家庭探索美满未来，并留下一份世代传承的财富。当您满心期待地规划财富时，您最应该考虑的是：如何实现这些目标，令它不仅是个梦想？

## 遗产规划深思细密 惠及挚爱人生

富卫明白，财务资产虽然能彰显您的成就，但挚爱才可丰富您的人生。您知道一个缜密的遗产计划能为家人带来长远的正面影响，但进行规划时却不知从何入手。

因此，我们设计了盈聚·天下寿险计划（「本计划」），助您实现目标。本计划不仅为您增加潜在财富，更为您建立可持久承传的财富，富传三代。

除了捕捉财富增值机遇，带来可观潜在长远回报，您亦可透过现金提取功能，以应对突如其来的短期财务需求。此外，本计划提供灵活的遗产规划选项，您可按需要计划遗产，留给挚爱一份珍贵的礼物。

除了透过保单提取现金满足资金调动需求，更可享受创新的富传家选项所带来的额外灵活性，助您制定一个非常详细的遗产计划，让您高枕无忧。

盈聚·天下寿险计划，让您后代福祉延绵不断，从此无忧无虑。

# 产品优点一览



## 双重红利 持续为财富提供增值潜力

以保证现金价值和2种非保证红利——归原红利及特别红利，提供较高的潜在回报。



## 捉紧环球货币机会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您可透过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充分把握环球货币机遇。



## 具前瞻性的遗产规划选项

- 创新的富传家选项让您能够预先把您的保单分为多份保单，并指定后续被保险人及其继承的先后次序。
- 配合您的遗产规划需要，提供5种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全数一笔过支付、定额分期或递增分期支付，或支付部分金额而随后以定额分期或递增分期支付。



## 分拆保单以满足您的需求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您可透过保单分拆选项，将保单分拆为两份或更多保单，以实现您的遗产规划目标。



## 保障财富 免受市场不稳定性的影响

您可行使红利锁定选项，锁定部分保单价值，以应对市场的波动。



## 随时提取现金 提高财务灵活性

- 您可按需要于保单提取现金，增加资金调动的灵活性。
- 为应对未来不断变化的需求，您可透过电汇\*轻松方便地将您的保单提取款项转入至您名下的海外银行账户。



## 提前为突发状况做好准备

- 如您在精神和身体上丧失行为能力，并无法提取保单价值时，失去行为能力权益能为您提供周到的支援。
-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有助减轻被保险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意外身故时带来的财务影响。

\* 该笔汇款可能会按照第三方银行及服务供应商所厘定的服务费，并且须由保单权益人承担。

# 全方位的保障和选项 让您轻松掌握未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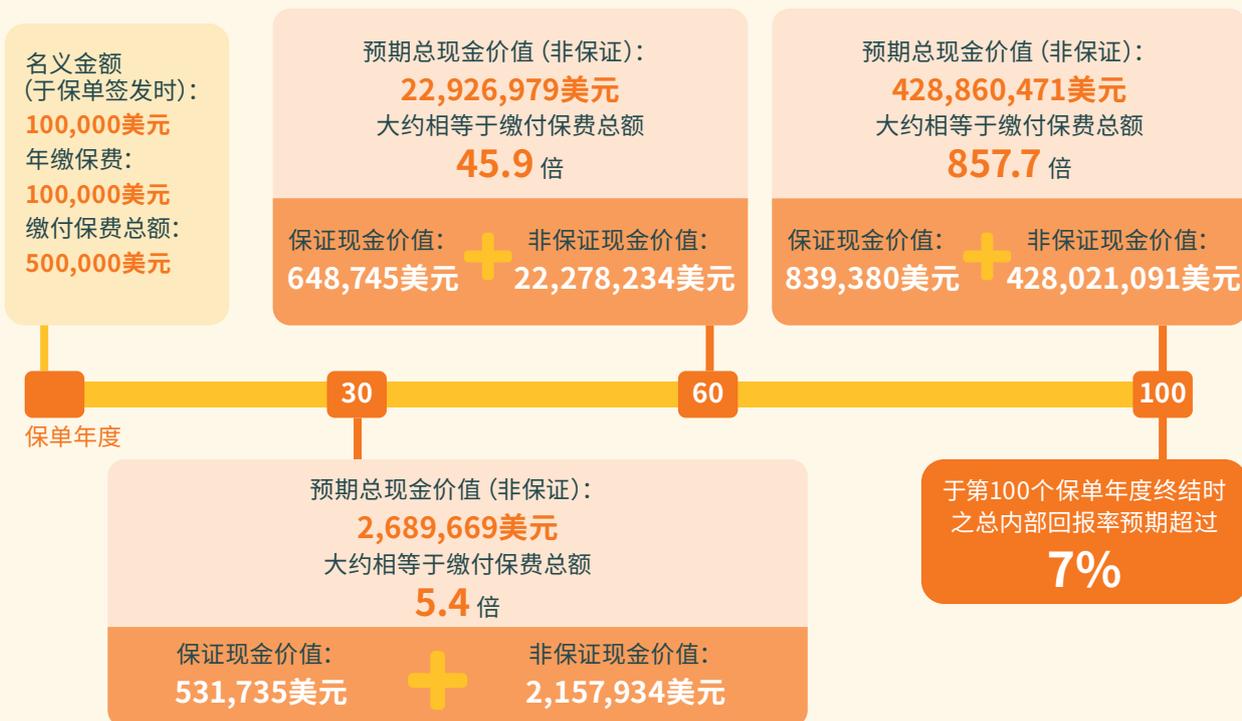


## 长线潜在回报 持续为财富提供增值潜力

本计划是一份分红保险计划，本产品的保单价值由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非保证）及特别红利（非保证）所组成，其目标为争取较高潜在回报，提供长线财富增长的机会。有关详情，请参阅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部份。

### 盈聚·天下寿险计划 (5年保费供款期及以美元作为保单货币) 的潜在回报:

(以下例子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及参考之用。)



备注:

- 上述例子假设 (i) 下次生日年龄1岁、男性非吸烟者、5年保费供款年期(保单货币为美元)、名义金额: 100,000美元、年缴保费:100,000美元、缴付保费总额: 500,000美元; (ii) 保费以年缴方式缴付, 并全数支付应缴保费及适用的保费征费, (iii) 并无作出任何现金提取, (iv) 未曾支付任何赔偿, (v) 保单内没有任何欠款, (vi) 基本计划的名义金额于保障年期内维持不变, (vii) 没有行使更改被保险人选择、保费假期、红利锁定选项、保单货币转换选项、保单分拆选项及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 总现金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之总和。上述所显示的总现金价值及回报为非保证及根据富卫现时非保证权益而计算。实际之总现金价值金额或会比所显示者较高或较低。在某些情况下, 非保证金额可能为零。如欲索取符合您需要的建议书, 请向阁下的持牌保险中介人或本公司联络。
- 于第100个保单年度终结时之总内部回报率已调整至最接近百分比, 并为非保证。于第100个保单年度终结时之实际总内部回报率可能会高于或低于所示的数值。

# 确保财富传承如您所愿

将财富传承给后代并非易事，您需要兼具洞察力和远见，了解什么是对挚爱最好的选择，以及他们未来的所需。最重要的是，您需要一个遗产规划解决方案，为您提供所需的控制权，以确保财富传承的持续性，让您的财富免受未来的突发情况影响。

## 市场首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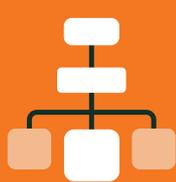
### 富传家选项让您可指定继承顺位

创新的传承功能，助您保障挚爱的未来，确保财富传承无间断。

透过富传家选项（注1），您可以书面方式要求当原有被保人身故时分配原有保单名义金额的指定百分比至一份或多份保单（「指定保单」）。

就每份指定保单，您可一次指定最多3位后续被保人，并指明后续被保人继承的先后次序。若被保人不幸身故，我们将安排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新的被保人。若第一顺位后续被保人未能成为新的被保人，则会安排第二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新的被保人，如此类推。即使被保人不幸身故，保单仍将继续有效，让您的财富可世代相传。

\* 于2024年2月26日由富卫与本港主要保险公司之寿险计划所作出的比较，富卫为香港首家保险公司推出富传家选项。



### 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 财富传承无间断

您可以指定最多3位后续保单权益人（注2），并指明后续保单权益人继承的先后次序。若原有保单权益人不幸身故，保单将由第一顺位的后续保单权益人管理。若第一顺位后续保单权益人未能成为新的保单权益人，则会安排第二顺位的后续保单权益人成为新的保单权益人，如此类推，确保财富传承得到妥善安排。





### 自选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遗产规划尽在掌握

您的挚爱有不同的性格、能力和抱负，因此，您需要一个量身定制的财富转移安排。本计划提供一系列身故权益支付选择（注3），助您采取最能配合家庭需要的财富分配策略。

如果一笔过支付选项不适合您的遗产规划，您可以选择预先设定分期付款期限和金额，灵活地安排您的受益人在一段时间内获得身故权益。余下的金额将存入富卫以累积生息（非保证），直至全数金额支付给受益人。

这些支付选择和不同的分期付款形式（每月、每年、每5年或每10年），能合并成多个不同的支付组合，为您的遗产规划及挚爱的未来提供高度的灵活性。



#### 5种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全数一笔过支付  
(预设选项)



全数定额分期支付



+



部分定额分期支付：

您可设定部分金额以一笔过形式支付，然后定额分期支付余额



全数以递增  
分期支付



部分金额支付后，  
然后以递增分期付款



为进一步加强遗产规划的弹性，您不仅可以选择每期要支付的金额，还可以选择首期支付日期。

# 具前瞻性的 遗产规划选项



(以下例子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及参考之用。)

## 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

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保单权益人及  
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 继承的先后次序:

1

后续保单权益人:  
George的妻子 (Helen)

2

后续保单权益人:  
George的儿子 (Tommy)

## 透过富传家选



### 指定保单 (1)

指定百分比: 名义金额的25%

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险人及  
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 继承的先后次序:

1

后续被保险人:  
George的妻子 (Helen)

2

后续被保险人:  
George的儿子 (Tommy)

3

后续被保险人:  
George的孙儿 (Tommy的儿子)

若原有被保人不幸离世, 我们将顺序安

备注:

富传家选项、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被保险人及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及程序, 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有关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原有保单



- 每部份之总指定百分比必须为100%



原有保单之保单权益人及被保险人：

**George**

## 项让保单延续



### 指定保单 (2)

指定百分比：名义金额的25%

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险人及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

#### 继承的先后次序：

1

后续被保险人：  
George的儿子 (Tommy)

2

后续被保险人：  
George的孙儿 (Tommy的儿子)

透过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可灵活地安排  
您的受益人获取身故权益

#### 受益人：

George的母亲  
名义金额的25%

选择全数 (25%)  
定额分期获取  
身故权益

#### 受益人：

George的父亲  
名义金额的25%

选择全数 (25%)  
以递增分期获取  
身故权益

排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险人成为新被保险人。



## 灵活供款及提取现金 满足财务需求

### 不同供款年期选择

您可依照个人需要, 选择以2年\*或5年缴付保费。您更可选择利用保费储备户口(注4) 预缴保费。

\* 此为限额发售, 并由富卫酌情决定。

### 灵活提取现金 配合个人财务策划

您可按需要于保单提取现金, 增加灵活资金调动:

- (1) 于保单之所有保费已被完全缴清或第一个保单周年日(以较后者为准)后, 您可以一笔过或行使定期提取服务(注5)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 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提取保单价值。
- (2) 以部分退保形式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提款, 有关详情, 请参阅计划一览表内有关部分退保价值的部份。

为方便达成您日后不断变化的需求, 您可以透过电汇\*将您的保单提取款项转入至您名下的海外银行账户。

\* 该笔汇款可能会按照第三方银行及服务供应商所厘定的服务费, 并且须由保单权益人承担。



## 加强您的环球货币优势

我们明白在货币升值机会出现时, 您希望能捉紧机会。因此,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 在保单生效期间, 您可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注6), 透过将您的计划转换至可提供您所选择之新货币的指定计划(可能与盈聚·天下寿险计划相同或不同), 从而更改您的保单货币至另一您所选择的货币(包括美元、港元、人民币、澳元、加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元, 及受制于可供选择情况而定, 并由我们独有及绝对酌情权下决定)。凭藉保单货币转换选项, 您不仅可以紧贴市场趋势, 更可把握货币机遇, 以额外的财务灵活性累积潜在财富。



## 遗产规划 无限可能

### 保单分拆选项 弹性规划资产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您可按需要于每个保单年度申请行使一次保单分拆选项（注7），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您的原有保单之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

连同更改被保险人选择（注8）及/或更改保单权益人选项（注9），您便可按自己的意愿将分拆保单转赠给您所爱的人。分拆保单的保障年期亦随之更改为新被保人的138岁（下次生日年龄），而他们亦可选择保留每份分拆保单以累积财富，或行使分拆保单所提供的所有权利。

您亦可策略性地一同行使保单分拆选项和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在行使保单分拆选项后，更改任何分拆保单的货币，让资产分配更见灵活，环球机遇尽在掌握。

### 无限次更改被保险人 财富无限传承

您可于第1个保单年度终结后且被保险人仍在生时，无限次行使更改被保险人选择（注8）更改新的被保险人，保单保障年期亦随之更改为新被保人的138岁（下次生日年龄），让财富不断滚存，无限传承，富过三代！



## 红利锁定选项 稳定应对市场波动

本计划提供弹性安排，让您可提前锁定部分保单价值，以配合您财务大计的改变，同时应对难以预测的市场状况。由第15个保单年度起，如保单之所有保费已被完全缴清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您可申请行使以下其中一项红利锁定选项，将相同百分比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转换为保证金额并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您申请的红利锁定选项之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金额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金额为锁定价值（注10）。

### 1) 自动锁定选项（注11）

此选项让您将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的指定金额，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的10%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当我们批准您的申请后，我们将会于每个其后保单周年日自动转换锁定价值。

## 2) 灵活锁定选项 (注12)

您可将指定百分比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锁定百分比」）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并受制于每年最低及最高的锁定百分比。每年最低及最高的锁定百分比分别为10%及70%。此选项只可于每个保单年度并于保单周年日行使一次。

若自动锁定选项或灵活锁定选项经已行使，锁定价值将不可转回至保单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当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被转换后，相关保单周年日的归原红利（如有）及特别红利（如有）以及于其后保单周年日可能公布的归原红利（如有）及特别红利金额（如有）将会相应减少。保证现金价值将不受影响。已公布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已公布的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的支付仍然由我们酌情决定。



## 世事难料 为挚爱提供周全保障

### 为突发状况做好额外准备

富卫明白，即使您已为下一代周详策划，生活仍然充满不确定性。要助您提前做好准备，并给您和家人额外的保障，本计划提供失去行为能力权益（注13），让您提前指定一名家庭成员，在您身心丧失行为能力或无法提取保单价值时，代您领取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 人寿保障 安心无忧

若被保险人于保单生效期间不幸身故，计划提供人寿保障，为您的挚爱提供一笔身故权益。身故权益为以下较高者：

- (i) 缴付保费总额的100%；或
- (ii) 以下之总和：
  - 保证现金价值；
  - 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及
  - 特别红利的面值（如有）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

### 为家人增添额外保障

唯有家人得到悉心照顾，生活拥有周全保障，才最令人安心无忧。如被保险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于保单生效首10个保单年度内因遇上意外并于意外日期后180日内身故，我们将支付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注14）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之200%，助您的家人纾解突如其来的经济负担。



### 保费假期 应变不时财政之需

由第2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于保费供款年期内保单仍然生效时，您可以申请保费假期（注15），以便配合您的财务计划。保费假期适用于本计划选用5年保费供款年期的客户申请，及为客户提供暂停缴交保费2年，保费假期期间保单仍然生效。假如保单权益人不幸确诊其中一种受保疾病（癌症、急性心肌梗塞或中风），本计划会额外延长1年保费假期年期。如保单权益人确诊多于一次受保疾病，本计划只会延长每份保单的保费假期年期一次。

在保费假期内，保证现金价值、名义金额及归原红利的面值将会维持不变至相等于紧接在保费假期生效前之金额，但必须于保费假期年期内没有部份退保。我们不会于保费假期年期内公布任何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当保费假期申请批核后，附加于保单的任何附约将自动被终止及此后不可附加附约。



## 奖赏孩子 纪念每个难忘时刻

### 赞扬子女学术成就

孩子成长路上，需要适当的鼓励。假若您为子女（被保人）投保本计划，我们会透过杰出表现奖（注16）来表扬您子女在学业上的杰出成就。于保单生效10个月后，您的子女只要达成指定的学术成就便可获得奖励，让他们的努力得到回报。

#### 杰出表现奖

学术成就	资格	奖金金额
<b>A. 小学或基础教育水平</b>		
(于A(i) - A(iii)的任何一项条件达成，我们将支付1,000港元，每份保单及每名同一被保人名下由我们发出的所有保单，最多只可获取奖金1次。)		
(i) 排名前10位	在小学(小学1-6年级)或基础教育水平(1-5年级)中排名前10位	1,000港元
(ii) 中学学位分配(SSPA)获分配第一选择	根据中学学位分配(SSPA)或同等分配香港中学的方法，获分配第一选择	1,000港元
(iii) 校际比赛中获得冠军(个人奖项类别)	在任何校际比赛中获得个人奖项类别的冠军	1,000港元
<b>B. 大学教育水平</b>		
(于B(i) - B(viii)的任何一项条件达成，我们将以以下方式支付奖金，每份保单及每名同一被保人名下由我们发出的所有保单，最多只可获取奖金1次)		
(i) 获全球排名首10位的大学录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获全球排名首10位的大学书面确认无条件录取全日制学士学位课程</li> <li>首10位的大学名单是以当提出索偿时于本公司网站中刊登显示为准。首10位的大学名单会不时更改，我们保留最终决定权。</li> </ul>	30,000港元
(ii) 香港中学文凭考试(HKDSE)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同一届之香港中学文凭考试(HKDSE)内报考最少六科，并在最少三科中取得优异成绩5*或以上。</li> <li>最多只可索偿六科</li> </ul>	每科成绩5*或以上可获得2,000港元之奖金
(iii) 国际英语水平测试(IELTS)	于国际英语水平测试(IELTS)获取8分或以上	5,000港元
(iv) 托福考试(TOEFL)	于托福考试(TOEFL)获取110分或以上	5,000港元

(v) 普通教育高级程度证书 (GCE A-level)	在同一届普通教育高级程度证书 (GCE A-level) 中获取不少于三个高级科目，其中两个科目达到A级*，而一个科目达到A级	5,000港元
(vi) 国际文凭大学预科课程 (IBDP)	于国际文凭大学预科课程 (IBDP) 获取41分或以上	5,000港元
(vii) SAT	在同一届新制SAT考试 (选择写作) 获取1400分或以上	5,000港元
(viii) 内地高考	在同一届内地高考获取600分或以上	5,000港元

备注：

1. 于A(i) – A(iii)中的任何一项奖项已支付或被保人已达26岁 (以较早者为准)，杰出表现奖 - 小学或基础教育水平将被终止。
2. 于B(i) – B(viii)中的任何一项奖项已支付或被保人已达26岁 (以较早者为准)，杰出表现奖 - 大学教育水平将被终止。
3. 于杰出表现奖 - 大学教育水平，即使同时多过一项达到标准，也只支付最高的奖金金额。

### 初生婴儿奖赏 迎接新家庭成员

成为父母迎接新生命，值得可喜可贺。如保单生效超过10个月及保单开始时被保人的年龄为18岁以上 (下次生日年龄)，当被保人之亲生孩子出世，我们会支付20,000港元的初生婴儿奖赏 (注17)。与此同时，当我们确认把被保人更改为被保人的亲生孩子，即与索偿初生婴儿奖赏为同一孩子，杰出表现奖将生效，新被保人在学业上的杰出成就将可获取杰出表现奖 (注16) (详情请参阅杰出表现奖一览表)。



### 投保简易 轻松展开财富规划

本计划投保简单，在一般情况下被保人无需作健康审查，简单方便，让您轻松投保。

## 个案1: 为孩子创造美好未来

(以下例子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及参考之用。)



首保单权益人:

Wilson (父亲)

被保险人:

Jamie (1岁, Wilson女儿)

目标:

- 为女儿设立教育基金
- 为女儿及后代传承财富

完成4年提取后, 于Jamie 22岁:  
预期总现金价值<sup>1</sup> (非保证):

**860,581美元**

(大约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 **2.5** 倍)

Jamie年龄

1

Wilson 于女儿Jamie 1岁时  
投保盈聚·天下寿险计划  
(5年保费供款期)

19

于Jamie 19 - 22岁时, Wilson每年提取<sup>2</sup> **35,000美元**  
(非保证) 支援Jamie英国升学的开支。4年共提取  
**140,000美元** (非保证)。

22

(以上资料内所述的年龄均为被保险人下次生日年龄, 除非另外订明。)

备注:

- 1) 预期总现金价值 (非保证) 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之总和。预计的非保证权益乃根据本公司现时假设投资回报而计算, 该权益并非保证金额。实际获发之金额或会被不时调整而比所显示者较高或较低。在某些情况下, 非保证金额可能为零。详情请参阅产品小册子之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部份。
- 2) 上述提款金额是按有关保单年度完结时提取。提取金额将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归原红利的面值 (如有) 亦将相应扣减, 因而导致本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不足, 余下的提取金额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中支取。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缴付保费总额、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 (如有) 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 (如有) 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另外, 若您较早的保单年度行使定期提取服务, 提取的金额及保单余下的保单价值的总和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 3)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 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 您可按需要申请行使保单分拆选项, 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您的原有保单之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有关保单分拆之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Wilson决定投保盈聚·天下寿险计划：

保费供款年期：	5年
名义金额（于保单签发时）（美元保单）：	70,000
年缴保费（美元）：	70,000
缴付保费总额（美元）：	350,000



25

Jaime毕业后，她于英国找到工作，于是决定留在英国发展事业。

Wilson行使保单分拆选项<sup>3</sup>及货币转换选项<sup>4</sup>，  
将保单传承给Jamie，助她实现梦想。

保单分拆选项 + 货币转换选项

名义金额  
的50%名义金额  
的50%

## 分拆保单：作为礼物送赠给女儿Jamie

Wilson将保单权益人<sup>5</sup>转为女儿Jamie，及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将分拆保单由美元转换为英镑，配合Jamie于英国发展。

## 分拆后的原保单：Wilson继续持有

Wilson将被保人<sup>5</sup>转为自己。他计划与太太到澳洲享受退休生活，因此，他将保单货币转换为澳元，为退休作好准备。

- 4)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您可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透过将您的计划转换至可提供您所选择之新货币的指定计划（可能与盈聚·天下寿险计划相同或不同），从而更改您的保单货币至另一您所选择的货币（包括美元、港元、人民币、澳元、加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元，及受制于可供选择情况而定，并由我们独有及绝对酌情权下决定）。有关保单货币转换选项之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5) 更改保单权益人及被保险人须受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约束，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6) 因金额小数位的调整，上列所有保费及价值会与应缴保费总额及所得价值稍有出入。
- 7) 以上全部权益及款项将于扣除保单负债（如有，例如未清缴之保费或保单贷款及其利息）后支付。
- 8) 以上个案、数字及备注乃作举例说明盈聚·天下寿险计划之用途，只供参考。若以上数值有任何更改，恕不作任何通知。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索取订制的保险利益说明。有关本计划条款及细则，请参阅产品小册子及保单条款。
- 9) 上述例子假设(i)保费以年缴方式缴付，并全数支付应缴保费及适用的保费征费，(ii)并无作出任何现金提取（除上述的提款金额外），(iii)未曾支付任何赔偿，(iv)保单内没有任何欠款，(v)基本计划的名义金额于保障年期内维持不变（除因提取金额高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外），(vi)没有行使保费假期、红利锁定选项、富传家选项及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 个案2: 为丰盛的退休生活做好准备

(以下例子乃假设并只作举例说明及参考之用。)



保单权益人及被保险人:  
Dorothy (40岁, 非吸烟, 已婚)

目标:

- 为财富提供增值潜力, 帮助她在退休后追求梦想
- 灵活地从保单中提取现金, 以支援她的退休生活开支

于Dorothy 56岁:  
预期总现金价值<sup>1</sup> (非保证):  
**643,191美元**  
(大约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 **2.1** 倍)

Dorothy年龄

40

Dorothy于40岁时  
投保盈聚·天下寿险计划  
(2年保费供款期)

56

Dorothy行使红利锁定选项<sup>2</sup>, 转移150,000美元至  
红利锁定户口以保障财富应对市场波动, 她稍后  
或可提取此金额以支援退休生活开支。

60

Dorothy于60岁时  
决定退休, 与丈夫  
享受人生。

(以上资料内所述的年龄均为被保险人下次生日年龄, 除非另外订明。)

备注:

- 1) 预期总现金价值 (非保证) 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之总和。预计的非保证权益乃根据本公司现时假设投资回报而计算, 该权益并非保证金额。实际获发之金额或会被不时调整而比所显示者较高或较低。在某些情况下, 非保证金额可能为零。详情请参阅产品小册子之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部份。
- 2) 由第15个保单年度起, 如保单之所有保费已被完全缴清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 您可申请行使红利锁定选项, 将相同百分比的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转换为保证金额并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有关红利锁定选项之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3) 上述提款金额是按有关保单年度完结时提取。提取金额将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归原红利的面值 (如有) 亦将相应扣减, 因而导致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不足, 余下的提取金额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中支取。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缴付保费总额、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 (如有) 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 (如有) 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另外, 若您较早的保单年度行使定期提取服务, 提取的金额及保单余下的保单价值的总和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 Dorothy 决定投保盈聚·天下寿险计划:

保费供款年期:	2年
名义金额 (于保单签发时) (美元保单):	150,000
年缴保费 (美元):	150,000
缴付保费总额 (美元):	300,000

Dorothy于60岁至85岁期间, 每年于保单提取<sup>3</sup>**20,000美元**

(非保证) 以支援退休生活开支。

26年 (60岁-85岁) 共提取<sup>3</sup>**520,000美元**(非保证) (大约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 **1.7** 倍)

61

Dorothy明白生活充满不确定性。因此, 她预先指定她的丈夫 (David) 为失去行为能力权益<sup>4</sup>的指定人士在Dorothy身心丧失行为能力或无法提取保单价值时, 代她领取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及预先指定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为100%。

85

完成26年提取<sup>3</sup>后, 于Dorothy 85岁时, 预期总现金价值<sup>1</sup> (非保证) 将会是

**2,766,791美元**(大约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 **9.2** 倍)

Dorothy可将保单价值继续积存, 传承下一代。

- 4) 在本保单生效期间, 保单权益人可以富卫指定的表格提出书面申请指定一名家庭成员于保单权益人确诊受保疾病时领取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及指定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百分比。受保疾病指精神上无行为能力、末期疾病、昏迷、不能独立生活、植物人、严重头部创伤及瘫痪。有关受保疾病的定义及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之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5) 因金额小数位的调整, 上列所有保费及价值会与应缴保费总额及所得价值稍有出入。
- 6) 以上全部权益及款项将于扣除保单负债 (如有, 例如未清缴之保费或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后支付。
- 7) 以上个案、数字及备注乃作举例说明盈聚·天下寿险计划之用途, 只供参考。若以上数值有任何更改, 恕不作任何通知。请联络您的理财顾问索取订制的保险利益说明。有关本计划条款及细则, 请参阅产品小册子及保单条款
- 8) 上述例子假设(i)保费以年缴方式缴付, 并全数支付应缴保费及适用的保费征费, (ii)并无作出任何现金提取 (除上述的提款金额外), (iii)未曾支付任何赔偿, (iv)保单内没有任何欠款, (v)基本计划的名义金额于保障年期内维持不变 (除因提取金额高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外), (vi)没有行使保费假期、更改被保险人/保单权益人、保单分拆选项、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及富传家选项。

## 计划一览表

保费供款年期	2年* / 5年 * 此为限额发售, 并由富卫酌情决定。	
投保年龄 (下次生日年龄)	保费供款年期 2年 / 5年	投保年龄 (下次生日年龄) 1 (15日) - 75岁
保障年期	至紧接最新被保人138岁生日前之保单周年日	
保费结构	于所选的保费供款年期内保证维持不变	
货币	港元 / 美元	
名义金额	名义金额用作计算应缴保费、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 (如有) 及特别红利 (如有)。名义金额并不代表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或身故权益及不会于被保人身故后支付。	
最低名义金额 (于保单签发时)	保费供款年期	最低名义金额 (于保单签发时)
	2年	80,000港元 / 10,000美元 (每份保单)
	5年	24,000港元 / 3,000美元 (每份保单)
最高名义金额	受核保要求所限	
缴费方式	每月 / 每年	
身故权益	<p>若被保人在保单生效期间身故, 受限于富传家选项条款, 我们将支付身故权益, 金额为:</p> <p>(a) 以下较高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 (如有) 及特别红利的面值 (如有) 之总和或</li> <li>• 缴付保费总额的100%,</li> </ul> <p>(b)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及</p> <p>(c)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 (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及任何欠付保费征费。</p> <p>于计算缴付保费总额时, 任何附约的保费都不会计算在内。倘若保单曾作部分退保, 我们将按部分退保之比例调低缴付保费总额以计算身故权益。</p>	
退保价值 (注18)	<p>退保价值为:</p> <p>(a) 保证现金价值;</p> <p>(b) 加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p> <p>(c) 加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p> <p>(d)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及</p> <p>(e)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 (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及任何欠付保费征费。</p>	

## 计划一览表

部分退保价值 (注18)	<p>部份退保价值根据被减低之名义金额按比例计算：</p> <p>(a) 部分保证现金价值  (b) 加部分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及  (c)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 (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及任何欠付保费征费。</p> <p>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缴付保费总额、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 (如有) 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 (如有) 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调低后之名义金额必须高于富卫之指定最低金额。</p>
期满权益	<p>期满权益为：</p> <p>(a) 保证现金价值；  (b) 加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c) 加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d) 加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及  (e) 扣除任何保单的总欠款 (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及任何欠付保费征费。</p>
归原红利 (非保证)	<p>于保单生效期内，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归原红利 (如有) 将会于每年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被公布。</p> <p><u>归原红利的面值：</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归原红利的面值一经公布即为保证且永久附加于保单</li> <li>• 当支付身故权益时，我们将支付归原红利的面值 (如有)</li> </ul> <p><u>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并非保证及将于支付时厘定</li> <li>• 我们将于发生任何以下情况下支付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li> <li>2. 保单退保；或</li> <li>3. 保单期满</li> </ol> </li> <li>• 在行使红利锁定选项时，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将会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li> </ul>

## 计划一览表

<p>特别红利 (非保证)</p>	<p>于保单生效期内,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 特别红利 (如有) 将会于每年的每个保单周年日被公布。</p> <p><u>特别红利的面值:</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特别红利的面值并非保证且不会永久附加于此保单</li> <li>当支付身故权益时, 我们将支付特别红利的面值 (如有)</li> </ul> <p><u>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并非保证且不会永久附加于此保单</li> <li>我们将于发生任何以下情况下支付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保单部分退保;</li> <li>保单退保;</li> <li>保单期满; 或</li> <li>若本保单失效且未于失效后1年内申请复效, 在该1年届满时。</li> </ol> </li> <li>在行使红利锁定选项时, 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将会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li> </ul>
<p>富传家选项 (注1)</p>	<p>您可以书面方式向我们要求当被保人身故时分配您的原有保单的名义金额之指定百分比至一份或多份保单 (「指定保单」)。就每份指定保单, 您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险人以及指明继承的先后次序。</p>
<p>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注3)</p>	<p>当被保人仍在生及保单仍生效时, 保单权益人可选择身故权益支付选择支付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如适用) 及任何附加契约下应予支付的指定金额 (以一笔过形式、定额/递增分期*或综合两者形式) 及可进行其后的更改, 惟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p> <p>对于分期支付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如适用) 及任何附加契约下应予支付的指定金额, 保单权益人可以指定金额及/或首期支付日期。</p> <p>* 无论分期支付形式是每月或每年, 分期金额将按保单权益人指定的每年递增百分比逐年增加。</p>
<p>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注13)</p>	<p>在本保单生效期间, 保单权益人可以富卫指定的表格提出书面申请指定一名家庭成员 (「指定人士」) 于保单权益人确诊受保疾病时领取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及指定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百分比。受保疾病指精神上无行为能力、末期疾病、昏迷、不能独立生活、植物人、严重头部创伤及瘫痪。有关受保疾病的定义, 请参阅保单条款。</p>

## 计划一览表

<p>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注14)</p>	<p>于保单生效期间, 若被保险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在首10个保单年度内因意外身故, 将额外派发一笔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之200%的赔偿。</p> <p>于计算缴付保费总额时, 任何附约的保费都不会计算在内。倘若保单曾作部分退保, 我们将按部分退保之比例调低缴付保费总额以计算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p>								
<p>保单货币转换选项 (注6)</p>	<p>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 您可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 透过将您的计划转换至可提供您所选择之新货币的指定计划 (可能与盈聚·天下寿险计划相同或不同), 从而更改您的保单货币至另一您所选择的货币 (包括美元、港元、人民币、澳元、加元、欧元、英镑、新加坡元, 及受制于可供选择情况而定, 并由我们独有及绝对酌情权下决定)。</p>								
<p>保单分拆选项 (注7)</p>	<p>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 您可按需要于每个保单年度申请行使一次保单分拆选项, 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您的原有保单之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p>								
<p>保费假期 (只适用于5年保费供款年期) (注15)</p>	<p>由第2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费供款年期内, 保单权益人可于保单生效期内申请保费假期。</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35 1167 1473 1317"> <tr> <td data-bbox="635 1167 759 1263"> <p>保费供款年期</p> </td> <td data-bbox="759 1167 979 1263"> <p>保费假期上限为 (每份保单):</p> </td> <td data-bbox="979 1167 1473 1263"> <p>若保单权益人确诊癌症、急性心肌梗塞或中风, 保费假期上限为 (每份保单):</p> </td> </tr> <tr> <td data-bbox="635 1263 759 1337"> <p>5年</p> </td> <td data-bbox="759 1263 979 1337"> <p>2年</p> </td> <td data-bbox="979 1263 1473 1337"> <p>3年</p> </td> </tr> </table>			<p>保费供款年期</p>	<p>保费假期上限为 (每份保单):</p>	<p>若保单权益人确诊癌症、急性心肌梗塞或中风, 保费假期上限为 (每份保单):</p>	<p>5年</p>	<p>2年</p>	<p>3年</p>
<p>保费供款年期</p>	<p>保费假期上限为 (每份保单):</p>	<p>若保单权益人确诊癌症、急性心肌梗塞或中风, 保费假期上限为 (每份保单):</p>							
<p>5年</p>	<p>2年</p>	<p>3年</p>							

以上资料只供参考及旨在描述产品主要特点, 有关条款细则的详细资料及所有不保事项, 请参阅保单条款。如本单张及保单条款内容于描述上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 应以保单条款为准。如欲在投保前参阅保险合同条款及细则, 您可向富卫索取。本产品之保单条款受香港特别行政区的法律所规管。

---

## 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

---

### 红利资料

非保证归原红利、非保证特别红利及存款资金的非保证利息（包括但不限于保费储备户口和红利锁定户口）是根据富卫人寿保险（百慕达）有限公司（于百慕达注册成立之有限公司）（「富卫」或「我们」）最新的派发红利的理念及投资策略厘定。以下是富卫派发红利的理念及投资策略（最新资料请参考富卫网页）：

<https://www.fwd.com.hk/regulatory-disclosures/dividend-bonus-declaration-philosophy/>

有关过去红利资料，请参考富卫网页：

<https://www.fwd.com.hk/regulatory-disclosures/fulfillment-ratios/>

### 派发红利的理念

由富卫发出的分红保单设有非保证红利予保单持有人（「您」）。红利包括周年红利（包含累积红利的利息）、期满红利、归原红利、特别红利及存款资金的利息。

透过厘定红利，您可分享到分红保单的财务表现带来的成果。财务表现包括过去表现和未来展望，涵盖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 投资回报
2. 支出费用
3. 续保率
4. 理赔经验

根据我们的红利政策，富卫最少每年检视红利一次。如财务表现与预期有别，我们可能会作出调整，以致实际厘定的红利跟权益说明文件存有差异。富卫或会扣除适当的成本及开支以支持保单保障（如维持保障成分的费用）并将反映于实际派发的红利中。

红利建议会由我们的董事会检视及批核，再由董事会主席、一位独立非执行董事及委任精算师在适当考虑红利政策及公平待客原则下以书面形式公布。

我们会每年最少一次通知您今年及预计派发的红利。如今年及预计派发的红利有所变更，将于保单年结通知书上列明。

### 缓和调整机制

财务表现是难以准确预测的。为了协助您去策划财务，我们会以一个缓和调整机制以求使保单年期内派发的红利更稳定。

当财务表现较预期好（差），我们可能会保留部分盈余（亏损），于未来的年份反映出来，以确保您会获更稳定的红利。因产品各具特色，我们会采取不同程度的缓和调整。

### 汇集保单

贯彻保险合同的本质，我们亦会将类近的保单汇集，以便分散保单持有人面对的风险。此举有助稳定财务表现（和红利派发）。

为使每位保单持有人能得到合理的分配，我们或会将同一产品按批次派发不同的红利，以更准确反映相应财务表现。因此，不同产品及不同批次之间的红利调整的次数及幅度可能会有所不同。一般而言，较高风险的产品的红利调整次数及幅度会较高。

## 红利资料及投资策略

### 投资策略

为优化回报，富卫的投资策略会按不同产品而制定。这些资产组合采取均衡分布投资策略，包括：

- 投资级别的固定收益类型证券
- 股权类型投资，以提高长远的投资表现。投资可包括上市股票、对冲基金、共同基金、私募股权和房地产

此产品的长期目标资产配置如下：

资产类型	目标资产配置比重 (%)
固定收益类型证券	25% - 100%
股权类型投资	0% - 75%

资产组合会按照投资规模，横跨于不同地区及行业，以分散投资风险。我们亦可能会利用衍生工具来管理投资风险及作对冲用途。

我们的货币策略是透过配对资产组合与保单货币，使保单的货币风险得以缓和。对于固定收益类型证券，假如投资之货币与保单货币不同，我们会就保单货币作出直接投资或使用货币对冲工具。对于股权类型投资，我们透过投资于不同地区和行业以达分散投资风险，而可能会带来与保单货币不同的货币风险。

此外，投资专家还积极管理资产组合，密切监察投资表现及投资展望。除了定期检视外，富卫还保留更改投资策略的权利，并将任何重大变更通知保单持有人。

### 投资工具

红利将会被有关投资组合的表现影响，其中包括固定收益类型证券和股权类型投资。有关表现并非不变及将会被市场环境的改变所影响：

#### 固定收益类型证券

- 固定收益类型证券的回报来自购买证券后所得的利息收入。在一个较高（较低）的市场利率环境下，公司较大机会从新资金中（例如：来自票息，期满收益，新供款的收入）得到较高（较低）的利息收入；
- 固定收益类型证券违约或其评级下跌将不利于投资回报

#### 股权类型投资

- 股权类型投资的市价变动将导致投资组合的市值有所变化。市场价格上升（下跌）会令投资组合的市场价值上调（下调）。
- 股权类型投资中红利类型收入的变动将影响投资结果。从有关投资中得到较高（较低）红利类型收入会改善（亏损）投资回报。

## 备注

### 1. 富传家选项

- 在保单生效及被保人在生期间，您可指定1名后续被保人，受限于我们的批核，后续被保人将于被保人身故时成为被保人。另外，当保单已生效180日及被保人在生期间，您可以书面方式向我们提交我们指定的表格要求当被保人身故时分配保单名义金额的百分比（「指定百分比」）至一份或多份保单（「指定保单」），就每份指定保单，您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被保人以及指明后续被保人的先后次序，后续被保人将于原有被保人身故时成为该指定保单的被保人。保单须支付的身故权益应根据您要求的指定百分比调整。
- 任何指定后续被保人申请必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后续被保人的年岁于申请时须符合投保年龄（下次生日年龄）之要求，即1（15日）-75岁（2年/5年保费供款年期）。后续被保人于行使富传家选项时须与当时的保单权益人有可保权益。
- 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及程序，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若被保人身故，我们将依照我们记录的顺序安排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成为各别指定保单的被保人，惟前提是：
  - 我们收到满意之受保证明；
  - 于富传家选项生效日，后续被保人符合投保年龄要求；
  - 指定保单的名义金额不可低于我们于富传家选项生效日在我们的独有酌情权下所订立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
- 若您指定的后续被保人均未能成为新被保人或指定保单的名义金额低于由我们厘定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我们将向第一顺位的后续被保人支付相等于指定百分比的身故赔偿减去任何总欠款的金额。有关富传家选项的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2. 后续保单权益人

在保单生效及被保人在生期间，您可指定1名后续保单权益人，受限于我们的批核，后续保单权益人将于保单权益人身故时成为保单权益人。另外，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及程序，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当保单已生效180日及被保人在生期间，您可指定最多3名后续保单权益人以及指明后续保单权益人的先后次序。任何指定后续保单权益人申请必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后续保单权益人的年岁于申请时须高于富卫决定的最低年龄。当原有的保单权益人身故后，后续保单权益人必须符合富卫相关政策及程序，且在获批准时仍在生，方可以成为保单权益人。

### 3. 身故权益支付选择

一笔过支付为预先设定的支付形式。对于分期支付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及任何附加契约下应予支付的指定金额，保单权益人可以指定金额及/或首期支付日期。如没有指定支付日期或被保人于指定支付日期后身故，首期身故权益将于索偿获批准后即时支付。尚未支付的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及任何附加契约下应予支付的指定金额将存入富卫以累积利息（非保证）（如有），直至全数金额支付予受益人。未支付的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及任何附加契约下应予支付的指定金额余额的利息（如有）将会累积及在最后一期以一笔过形式支付给受益人。该余额不会参与分红基金，也不从其收益中受惠。自选身故权益支付选择及指定金额及/或首期支付日期须符合富卫现时适用之政策及程序，及或会不时更改。

### 4. 保费储备户口

如欲存入保费储备户口，请填妥及签署指定表格并交回富卫。阁下可向阁下的理财顾问或富卫索取指定表格。如欲得悉更多保费储备户口之资料，请与阁下的理财顾问或富卫联络。

## 5. 提取金额

任何提取金额将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归原红利的面值（如有）亦将相应扣减，因而导致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不足，余下的提取金额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中支取。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名义金额。缴付保费总额、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及特别红利的面值及现金价值（如有）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进行扣减。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宝意外身故权益亦将相应扣减。如定期提取服务及红利锁定选项于同一日行使，红利锁定选项将根据红利锁定选项条款首先行使。

在保单生效期间，您可以由保单之所有保费已被完全缴清当日或第一个保单周年日（以较后者为准）起，以书面方式申请从保单中作出定期提取。当申请批核后，设定的提取金额会直接存入指定的保单权益人之账户。此定期提取受制于以我们绝对的酌情权设定的最低及最高提取限额。若您在较早的保单年度行使定期提取服务，提取的金额及保单余下的保单价值的总和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若名义金额于提取后低于富卫设定的最低金额，或我们批准您的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申请或我们批准您的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申请或根据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我们将会停止定期提取服务。有关停止定期提取服务之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6. 保单货币转换选项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保单权益人可要求转换现有保单货币至另一保单货币，将保单转换至由富卫决定及可提供的指定计划（「新计划」），惟前提是：

- 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只可于每一个保单年度内行使一次。一旦提交要求行使此选项，您不可逆转或撤回有关申请。
- 于提交要求行使此保单货币转换选项的申请，保单下的所有应缴保费及保费征费已获全数支付及在我们批准该申请前，您需偿还保单内所有未偿还的欠款（如有）。
- 当我们批准您的申请后，名义金额不可低于我们为新计划所订立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
- 富卫保留权利以随时暂停及/或终止提供此保单货币转换选项，而富卫拥有不时拒绝有关行使此保单货币转换选项的申请的绝对酌情权。

经我们批核行使保单货币转换之申请后：

- 您的现有保单将转换至提供新保单货币的新计划。新计划可能与您的现有保单之计划相同或不同，亦可能具有不同之计划特色、权益及保单条款。保单的全部权益、条款及细则将会与新计划相同，惟现有保单生效日、保单日期及保单年度将维持不变。
- 于保单货币转换选项的生效当日，保单的总现金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将按当时货币汇率（以富卫的绝对酌情权决定）转换至新计划下的新保单货币。
- 当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后，富卫将有独有及绝对的酌情权厘定及调整（或会调高或降低）新计划的现有及未来之保单价值、名义金额及未缴保费（如有）。我们考虑的因素将包括但不限于当时货币汇率（以富卫的绝对酌情权决定）、新旧资产组合的投资收益和资产价值及/或由现有资产转移至新资产之交易。我们亦将有独有及绝对的酌情权根据当时货币汇率厘定新计划的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 所有保单下的附约将维持生效，而该附约的保单货币将转换至新保单货币，惟前提是新计划亦提供该附约及该附约适用于新保单货币。如新计划不提供该附约或该附约不适用于新保单货币，该附约将会自动终止。

有关保单货币转换选项之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7. 保单分拆选项

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及保单仍然生效期间，保单权益人可要求以指定的百分比（「转移百分比」）转移原有保单的名义金额至一张或以上的分拆保单（此转移称为「保单分拆」），您只可于每一个保单年度内提交一次要求行使此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惟前提是：

- 一旦提交要求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您不可逆转或撤回有关申请。
- 于提交要求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保单下的所有应缴保费及保费征费已获全数支付及我们批准该申请前，您需偿还保单内所有未偿还的欠款（如有）。
- 当您行使保单分拆选项后，保单的名义金额不可低于我们所订立的最低名义金额要求。
- 于提交要求行使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及我们批准该申请时，保单并非处于保费假期的状态（如适用）。

经我们批核行使保单分拆选项之申请后：

- 原有保单及分拆保单的初生婴儿奖赏及杰出表现奖将即时终止。若已于保单提出1项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索偿，原有保单及分拆保单则不再提供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 原有保单的保单价值，包括总现金价值、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将按转移百分比相应减少及分配至分拆保单以反映转移名义金额至分拆保单。
- 原有保单及分拆保单的未缴保费将按照每张保单的最新名义金额调整。
- 分拆保单将不设任何冷静期。
- 我们保留权利以随时暂停及/或终止提供此保单分拆选项，而我们拥有不时拒绝有关行使此保单分拆选项的申请的绝对酌情权。

有关保单分拆选项之条款及细则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8. 更改被保险人

于第1个保单年度完结时且被保险人仍在生，您可书面申请行使更改被保险人选择。被保人之任何变更必须符合富卫不时全权酌情厘定之相关政策及程序。任何被保人的变更将不会影响名义金额、总现金价值、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或保单年度。新被保人的年岁必须符合保单投保年龄（下次生日年龄）之要求，即1（15日）- 75岁（2年/ 5年保费供款年期）。新被保人必须与当时的保单权益人有可保权益。更改被保险人后，所有附约（如有）将被终止，往后亦不能增加任何附约。

## 9. 更改保单权益人选项

受限于计划的保单条款，在计划生效期间，现时保单权益人可向富卫提出书面请求更改保单权益人。在富卫评估已取得所有相关的资料后，富卫将处理此项变更，而此项变更将自富卫批准有关请求之日起生效。

## 10. 红利锁定选项

锁定价值不可低于我们以绝对的酌情权不时厘定的最低金额。当我们批准您的申请后并受制于条款及细则，锁定价值将会转移至红利锁定户口。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将累积利息，红利锁定帐户的利率将由我们不时厘定且并非保证。

## 11. 自动锁定选项

于行使自动锁定选项前，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金额低于缴付保费总额的百分之十，我们将立即停止自动锁定选项。此百分比可能以我们绝对的酌情权不时作出更改。若您在行使自动锁定选项后就保单要求部分退保或我们批准您的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申请或保单分拆选项申请或根据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富卫将自动暂停该自动锁定选项。您须递交新的书面通知要求恢复自动锁定选项。有关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12. 灵活锁定选项

每年最低及最高的锁定百分比可能以富卫绝对的酌情权不时作出决定。有关详情，请参阅保单条款。

## 13.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 若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百分比为100%，退保将自动行使，而我们将支付相等于扣除任何总欠款及任何欠付的保费征费后的总现金价值作为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金额。保单将在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申请获批当日终止。
- 若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百分比少于100%，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金额相等于 (1) 总现金价值 (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乘以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百分比; 及 (2) 扣除任何总欠款 (如保单贷款及其利息) 及任何欠付的保费征费。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将先从红利锁定户口结余 (如有) 支取, 然后从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中支取。由于提取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归原红利的面值 (如有) 亦将相应扣减, 因而导致保单未来的保单价值减少。若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的金额不足以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部份退保将自动行使, 而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余下部分将以部分退保从保证现金价值及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 (如有) 中支取。
- 任何部分退保将会减低保单的名义金额。缴付保费总额、其后的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 (如有)、特别红利 (如有)、退保价值、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则将会由部分退保生效之日起根据保单名义金额被调低的金额相应扣减。
-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在保单下将只会支付一次。任何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之申请、更改或要求均受制于我们适用的政策及程序, 及适用的法例及规则。

有关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14.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

当被保险人 (身故权益须支付的情形下) 及/或直属家庭成员意外身故及我们收到可接受之身故证明, 我们将支付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相等于缴付保费总额之200%, 受限于不保事项条款下的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之不保事项。在首10个保单年度内此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将与同一被保人的指定产品系列下的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一并计算, 最高权益限额为1,600,000港币 / 200,000美元 / 1,280,000人民币 / 320,000澳元 / 320,000加拿大元 / 200,000欧元 / 200,000英镑 / 320,000新加坡元。保单下的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支付1次后将被终止。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指被保人的配偶及/或被保人的孩子。有关详情, 请参阅保单条款。

## 15. 保费假期

您可于保单周年日前60个历日内以我们指定的表格向我们提交申请保费假期 (适用于保费供款年期5年), 要求在指定的年期内暂停缴交保费。当申请批核后, 附加于保单的任何附约将自动被终止及此后不可附加附约。假如保单权益人确诊其中一项受保疾病 (癌症、急性心肌梗塞或中风), 保单权益人须向我们提供指定的表格及经主诊医生提供的医疗证明以申请延长1年保费假期年期。有关条款及细则、受保疾病之定义及相关不保事项, 请参阅保单条款。

## 16. 杰出表现奖

- 当保单生效超过10个月直至被保人已届26岁及保单生效日时被保人的年龄为18岁（下次生日年龄）或以下，及被保人（指列于保单资料页的被保人）仍在生时，便可索偿杰出表现奖。
- 如果保单权益人向我们就达成任何一项指定学业成就的相关资格（详情请参阅杰出表现奖一览表）提出要求支付杰出表现奖，在我们收到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及直至被保人已届26岁，我们会支付杰出表现奖。
- 索偿杰出表现奖必须在证明文件发布之日起60日内递交指定表格及证明文件，我们或会要求其他资料 and 文件，须符合当时适用的政策和程序。
- 杰出表现奖将在下列其中一个日期自动终止，以最早者为准：(i) 我们批准您的保单分拆选项申请；或(ii) 根据更改被保人选择条款或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除非把被保人更改为被保人的亲生孩子，而该名孩子与索偿初生婴儿奖赏为同一孩子。
- 杰出表现奖须受适用的政策和程序约束，并可能会不时更改条款和细则。不论本保单货币如何，此奖赏的货币为港元，并以港元支票支付。

## 17. 初生婴儿奖赏

- 当保单生效超过10个月及保单生效日时被保人的年龄为18岁以上（下次生日年龄），及被保人（指列于保单资料页的被保人）仍在生时，便可索偿初生婴儿奖赏。
- 当我们收到符合要求的证明文件及保单权益人于被保人之亲生孩子出世后60日内提出要求索偿，我们会支付初生婴儿奖赏。
- 若同时多过一位孩子出世，也只支付奖赏一次，每份保单及每名同一被保人名下由我们发出的所有保单，最多只可获取奖赏1次。一旦该奖赏已支付或根据更改被保人选择条款或富传家选项条款，保单的被保人有任何更改或我们批准进行保单分拆，原有保单及/或分拆保单的初生婴儿奖赏将被终止。
- 初生婴儿奖赏须受适用的政策和程序约束，并可能会不时更改条款和细则。不论本保单货币如何，此奖赏的货币为港元，并以港元支票支付。

## 18. 部份退保 / 退保价值

从富卫收到填妥的申请之日起计，富卫可延迟最多6个月才支付退保价值。富卫毋须就因有关延迟而招致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利息及汇率变动而导致之贬值。

## 产品主要风险

### 信贷风险

本产品是由富卫发出的保单。投保本产品或其任何保单利益须承受富卫的信贷风险。保单权益人将承担富卫无法履行保单财务责任的违约风险。

### 流动性风险

本产品为长期保险保单。此长期保险保单有既定的保单期限，保单期限由保单生效日起至保单期满日止。保单含有价值，如您于较早的保单年度或保单期满日前退保，您可收回的金额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如果您为定期缴付保费保单选择了预缴选项，除非保单被取消或退保，保费储备户口内的所有金额将不会被退回或退还给您。您应确保您打算将您的预缴金额留在保费储备户口内。投保本产品有机会对您的财务状况构成流动性风险，您须承担本产品之流动性风险。

### 外币汇率及货币风险

投保外币为保单货币的保险产品须承受外币汇率及货币风险。请注意外币或会受相关监管机构控制及管理（例如，外汇限制）。若保险产品的货币单位与您的本国货币不同，任何保单货币对您的本国货币汇率之变动将直接影响您的应付保费及可取利益。举例来说，如果保单货币对您的本国货币大幅贬值，将对您于本产品可获得的利益构成负面影响。如果保单货币对您的本国货币大幅增值，将增加您缴付保费的负担。

### 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的风险

当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后，您的保单之保单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可能显着调整。您的保单之预期保单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如有）、特别红利（如有））会根据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前的相应价值可能会显着调整（增加或减少）。若您于保费供款期内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任何未来保费可能显着调整。于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时可供选择之货币将受限于适用之法律及法规及以富卫绝对的酌情权决定。新计划可能与您的现有保单之计划相同或不同，亦可能具有不同之计划特色、权益、保单条款及投资策略。请注意，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可能并不适用于行使保单货币转换选项后之新计划中，这代表您或可能无法再更改新计划的保单货币，及在最坏情况下，根据新计划的产品特点，此权益可能为一次性选项。如新计划不提供该附约或该附约不适用于新保单货币，该附约将会自动终止。

### 通胀风险

请注意通胀会导致未来生活费用增加。即使富卫履行所有合约责任，实际保单权益可能不足以应付将来的保障需要。

### 提早退保风险

如您于较早的保单年度或在保单期满日前退保，您可收回的款额可能会大幅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 不保证权益

不保证权益（包括但不限于归原红利/特别红利）是非保证的，并按照派发红利的理念由富卫自行决定。在某些情况下，非保证金额可能为零。

### 保费年期

保单的保费供款年期为2年\* 或5年。

\* 此为限额发售，并由富卫酌情决定。

## 产品主要风险

### 欠缴保费

任何到期缴付之保费均可获富卫准予保费到期日起计30天的宽限期。若在宽限期后仍未缴付保费而保单没有现金价值，保单将由首次未缴保费的到期日起终止，除非保费假期已行使。若保单有可作贷款的现金价值，富卫将自动从该现金价值以贷款形式拨出部份现金以垫缴保费。当保单贷款及利息总额相等于或超逾保单可贷款的现金价值时，保单将会终止，而您可能会失去全部权益。

### 终止保单

保单将在以下最早的日期终止：

- 1) 由保费到期日开始，若您在30天保费宽限期内仍未缴付保费（行使保费假期或自动保费贷款除外）；
- 2) 您将保单退保之日；
- 3) 被保人身故之日（在我们没有批准后续被保人根据富传家选项成为保单被保人的前提下）；
- 4) 当根据失去行为能力权益条款下终止保单；
- 5) 保单的期满日；
- 6) 当任何未偿还保单贷款金额（包括利息及自动保费贷款）等于或高于保单的总现金价值\*（不包括任何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之日。

\* 总现金价值包括保证现金价值、归原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特别红利的现金价值（如有）及红利锁定户口结余（如有）之总和。

### 不保事项

#### 自杀

倘被保人在保单签发日（或复效日，以较迟者为准）起十三（13）个历月内自杀，我们的法律责任将限于退还已缴付予我们的总保费金额（不附带利息），惟须扣除我们已付的任何保单权益及欠付我们的任何金额。此项规定不论被保人自杀时神智清醒与否皆适用。

#### 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之不保事项

下列之不保事项适用于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倘若任何损失/赔偿是直接或间接由于下列任何一项而导致，我们将不会作出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赔偿：

1. 不论被保人或直属家庭成员的精神状态如何，若索偿申请是因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企图自杀或蓄意自残而引起的。
2. 若索偿申请是由于保单权益人、被保人、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或受益人参与非法行为而引起的。
3. 若索偿申请是由于灾难性事件而引起的，除非被保人及/或被保人的直属家庭成员为战争中的被动参与者。

## 重要信息

### 您在冷静期内的权利

如果您对保单不完全满意，则有权改变主意。

我们相信此保单将满足您的财务需要。但是，如果您不完全满意，您有权以书面通知本公司要求取消保单及取回所有您已缴交的保费及保费征费（但不附带利息）。此书面通知必须由您亲笔签署，并确保富卫办事处在交付保单当天或向您/您的代表交付冷静期通知书当天（以较早者为准）紧随的21个历日内直接收到附有您的亲笔签署的书面通知。冷静期通知书发予您/您的指定代表（与保单分开），通知您有权于规定的21个历日内取消保单。若您在申请取消保单前曾经就有关保单提出索偿并获得赔偿，则不会获退还。如有任何疑问，您可以（1）致电我们的服务热线3123 3123；（2）亲临富卫保险综合服务中心；（3）电邮至 [cs.hk@fwd.com](mailto:cs.hk@fwd.com)，我们很乐意为您进一步解释取消保单之权利。于保单或附约（如适用）生效期间，保单权益人可向富卫作出书面申请退保或终止保单或附约（如适用）。

### 有关《外国帐户税务合规法》和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的声明

富卫有义务遵守以下不时颁布和修改的各司法管辖区法律及/或规管要求，比如美国外国帐户税务合规法案，及税务局遵循的自动交换财务帐户资料框架（「自动交换资料」）（统称「适用规定」）。此等义务包括向本地及国际有关部门提供客户及有关人士的资讯（包括个人资料）及/或证实其客户或有关人士的身份。此外，我们在自动交换资料下的义务是：

- I. 识辨非豁免「财务帐户」的帐户（「非豁免财务帐户」）；
- II. 识辨非豁免财务帐户的个人持有人及非豁免财务帐户的实体持有人作为税务居民的司法管辖区；
- III. 断定以实体持有的非豁免财务帐户为「被动非财务实体」之身份及识辨控权人作为税务居民的司法管辖区；
- IV. 收集各当局要求关于非豁免财务帐户的资料（「所需资料」）；及
- V. 向税务局提供所需资料。

保单权益人必须遵从富卫所提出的要求用以符合上述适用规定。

## 重要信息

###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之注意事项

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允许指定人士一笔过提取部分或全部总现金价值。一经批准，因失去行为能力权益而导致的任何提取、部分退保或保单退保均不得撤销或取消。您应在申请此权益之前仔细考虑，并应评估和了解对您的任何潜在财务影响。

受制于我们适用的规定和程序，及适用的法律及法规，在保单生效期间，若保单权益人确诊受保疾病，指定人士或可以我们指定的表格提出书面申请失去行为能力权益，并须向我们提供获我们满意之证明文件。

假如(i) 有根据《精神健康条例》(香港法例第136章) 委任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或有在另一处司法管辖区根据类似法律委任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ii) 我们得悉受托监管或监护令已生效；(iii) 有涵盖保单的持久授权书；(iv) 我们得悉有涵盖保单的持久授权书；或(v) 保单已转让，我们只会于得到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受权人或受让人(视乎情况而定) 事先书面同意后支付此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下的款项予指定人士。

若指定人士与任何其他人士(包括但不限于您的受托监管人或监护人、受权人、受益人及/或受让人) 之间有争议，我们保留权利以我们独有及绝对的酌情权而暂不支付款项，直至该争议得到合法解决为止。

若被保人在我们批准指定人士就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申请前身故，我们将不会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而身故权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 或富传家选项(如适用) 将取代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且受限于富传家选项条款，身故权益及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如适用) 应按身故权益条款或护家保意外身故权益条款支付。

于以下情况，指定人士的提名将被自动撤销，以及我们将不会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

- a. 更改保单权益人；
- b. 保单权益人身故；或
- c. 指定人士身故。

若我们相信指定人士的提名或变更或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似乎与任何适用的法律、规例、法院命令或同等性质法令相冲突，我们保留随时撤销任何指定人士或暂不支付失去行为能力权益的权利，恕不作事先通知。

## 声明

- 1) 本产品由富卫承保，富卫全面负责一切计划内容、保单批核、保障及赔偿事宜。在投保前，您应考虑本产品是否适合您的需要及您是否完全明白本产品所涉及的风险。除非您完全明白及同意本产品适合您，否则您不应申请或购买本产品。在申请本产品前，请细阅以下相关风险。
- 2) 本产品资料是由富卫发行。富卫对本产品资料所载资料的准确性承担一切责任。本产品资料只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派发，并不能诠释为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外出售，游说购买或提供富卫的保险产品。本产品的销售及申请程序必须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境内进行及完成手续。
- 3) 本产品是一项保险产品。缴付之保费并非银行存款或定期存款，本产品不受香港特别行政区存款保障计划所保障。
- 4) 本产品乃一项含有储蓄成份的分红寿险产品。保险费用成本及保单相关费用已包括在本产品的所需缴付保费之内，尽管本产品的主要推销文件/小册子及/或本产品的销售文件没有费用与收费表/费用与收费部份或没有保费以外之额外收费。
- 5) 本产品是一项分红保险产品。如您在保单期满前退保，您可收回的款额可能会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额。
- 6) 本产品是为寻求长线储蓄的人士而设，并不适合寻求短期回报的人士。
- 7) 所有核保及理赔决定均取决于富卫，富卫根据投保人及被保险人于投保时所提供的资料而决定接受投保申请还是拒绝有关申请，并退回全数已缴交之保费及保费征费（如有）（不连带利息）。富卫保留接纳/拒绝任何投保申请的权利并可拒绝您的投保申请而毋须给予任何理由。
- 8) 以上全部权益及款项将于扣除保单负债（如有）（如未清缴之保费或保单贷款及其利息）后支付。
- 9) 如要将保单退保，您需要向富卫提交填妥的退保表格或以富卫接受的任何其他方式通知富卫。

## 想知更多?

欢迎联络您的理财顾问，  
致电我们的服务热线，  
或直接浏览我们的网站。

fwd.com.hk



服务热线  
3123 3123



了解更多关于  
盈聚·天下寿险计划